

# 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5 年度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董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33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07 人，其中 8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

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3 家。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原指派蔡如笑、王世民和王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因原签字注册会计师蔡如笑工作安排调整以及王世民工作变动，为便于 2025 年年度审计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原指派注册会计师进行变更。补充廖金辉、张倩倩作为贵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廖金辉、王伟、张倩倩。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廖金辉，200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倩倩，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构成不利影响。

## 二、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

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等执行了相关工作，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准则要求，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工作范围、审计方案和计划、风险判断等与公司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充分沟通，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 三、总体评价

公司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